

网上公开评价报告信息表

上海华虹宏力半导体制造有限公司三厂增资扩产项目
职业病危害控制效果评价信息公开表

建设单位名称	上海华虹宏力半导体制造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张江高科技园区祖冲之路 1399 号
联系人	李洁
项目名称	上海华虹宏力半导体制造有限公司三厂增资扩产项目
项目简介	<p>上海宏力半导体制造有限公司是一家从事集成电路制造的专业代工企业，成立于 2000 年 12 月 20 日，该公司拥有国内领先的成套 8 英寸硅片生产设备，产品涵盖逻辑、混合信号、射频、高压器件、掩模存储器、静态存储器及闪存等多种类型。</p> <p>上海华虹宏力半导体制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该公司”），2013 年由原上海华虹 NEC 电子有限公司和上海宏力半导体制造有限公司新设合并而成，在上海张江和金桥共有 3 条 8 英寸集成电路生产线，月产能达 12.9 万片。</p> <p>该公司在张江高科技园区祖冲之路 1399 号已建成一座大厂房，该厂房内容纳三座能生产 12 英寸规格的厂房，其中该厂房东侧 f1/22-f15/30 轴区域（8 英寸线）已投入生产，月实际产能达 33000 片 8 英寸晶圆；该厂房西侧 f1/1-f15/15 轴区域租赁给上海华力微电子有限公司建设 12 英寸集成电路芯片生产线，华虹宏力是其主要投资方之一；该厂房中部 f2/16-f15/21 轴区域为涉及本次三厂增资扩产项目。</p> <p>本项目为上海华虹宏力半导体制造有限公司三厂增资扩产项目，在既有厂房 4 号建筑（F 栋）生产厂房内扩</p>

	<p>建 f17~20 轴区域的洁净室及 7 号建筑 (C 栋) 综合动力站改建 500m² 配套系统, 增加 130 台主生产设备和辅助机台, 月产 1.7 万片的 8 英寸 (180 纳米及以下) 集成电路生产线, 以加工逻辑芯片和闪存芯片为主。生产线在现有厂房内布置, 并达到生产所需的洁净要求, 以及为工艺生产服务的各动力系统, 在满足扩产需求的前提下, 考虑与原有动力系统结合, 方便运行与维护。</p> <p>本项目于 2018 年 10 月建成, 2018 年 11 月投入试运行。</p>																																										
<p>建设项目存在的职业病危害因素</p>	<p>存在的主要职业病危害因素</p>	<p>噪声、工频电场、高频电磁场、紫外辐射、一氧化碳、二氧化碳、过氧化氢、氨、二氧化氮、磷化氢、溴化氢、砷化氢、氟化物、氯、氟化氢、硫酸及三氧化硫、氯化氢及盐酸、三氟化硼、异丙醇、六氟化硫、乙酸、三氟化氮、六氟化钨、四氟化硅、乳酸乙酯、氢氧化四甲铵、氮、氖、氦气、氮气、三氟甲烷、四氟甲烷、一氟甲烷、二氟甲烷、八氟环丁烷、三氯化硼、反-1,2-二氯乙烯、一氧化二氮、二氯硅烷、甲硅烷、1,2-苯二酚、N-甲基-2-吡咯烷酮、氟化氢铵、甲烷等</p>																																									
	<p>检测结果</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检测因素</th> <th>检测岗位</th> <th>合格岗位</th> <th>合格率 (%)</th> </tr> </thead> <tbody> <tr> <td>噪声</td> <td>8</td> <td>8</td> <td>100</td> </tr> <tr> <td>紫外线</td> <td>3</td> <td>3</td> <td>100</td> </tr> <tr> <td>高频电磁场</td> <td>2</td> <td>2</td> <td>100</td> </tr> <tr> <td>工频电场</td> <td>1</td> <td>1</td> <td>100</td> </tr> <tr> <td>一氧化碳 (非高原)</td> <td>7</td> <td>7</td> <td>100</td> </tr> <tr> <td>二氧化碳</td> <td>5</td> <td>5</td> <td>100</td> </tr> <tr> <td>过氧化氢</td> <td>7</td> <td>7</td> <td>100</td> </tr> <tr> <td>氨</td> <td>18</td> <td>18</td> <td>100</td> </tr> <tr> <td>二氧化氮</td> <td>4</td> <td>4</td> <td>100</td> </tr> </tbody> </table>			检测因素	检测岗位	合格岗位	合格率 (%)	噪声	8	8	100	紫外线	3	3	100	高频电磁场	2	2	100	工频电场	1	1	100	一氧化碳 (非高原)	7	7	100	二氧化碳	5	5	100	过氧化氢	7	7	100	氨	18	18	100	二氧化氮	4	4
检测因素	检测岗位	合格岗位	合格率 (%)																																								
噪声	8	8	100																																								
紫外线	3	3	100																																								
高频电磁场	2	2	100																																								
工频电场	1	1	100																																								
一氧化碳 (非高原)	7	7	100																																								
二氧化碳	5	5	100																																								
过氧化氢	7	7	100																																								
氨	18	18	100																																								
二氧化氮	4	4	100																																								

		磷化氢	5	5	100
		溴化氢	5	5	100
		砷化氢(肿)	3	3	100
		氟化物(不含氟化氢,按F计)	7	7	100
		氯	3	3	100
		氟化氢(按F计)	11	11	100
		氯化氢及盐酸	3	3	100
		硫酸及三氧化硫	6	6	100
		三氟化硼	3	3	100
		异丙醇	7	7	100
		六氟化硫	9	9	100
		乙醇	1	1	100
		现场调查专业技术人员名单	杨琦、陈浩		
	现场调查时间	2019.10			
	现场采样、检测专业技术人员名单	慕海东			
	现场采样、检测时间	2019.12.30、2019.12.31、2020.01.02			
	建设单位陪同人				
评价结论与建议	<p>本项目在生产过程中主要涉及的职业病危害因素为噪声、工频电场、高频电磁场、紫外辐射、一氧化碳、二氧化碳、过氧化氢、氨、二氧化氮、磷化氢、溴化氢、砷化氢、氟化物、氯、氟化氢、硫酸及三氧化硫、氯化氢及盐酸、三氟化硼、异丙醇、六氟化硫、乙酸、三氟化氮、六氟化钨、四氟化硅、乳酸乙酯、氢氧化四甲铵、氫、氫、氫气、氮气、三氟甲烷、四氟甲烷、一氟甲烷、二氟甲烷、八氟环丁烷、三氯化硼、反-1,2-二氯乙烯、一氧化二氮、二氯硅烷、甲硅烷、1,2-苯二酚、N-甲基-2-吡咯烷酮、氟化氢铵、甲烷等。</p> <p>根据《建设项目职业病危害风险分类管理目录(2012</p>				

年版)》(安监总安健〔2012〕73号)规定,本项目行业分类属于“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其职业病危害类别为“职业病危害较重”的建设项目。

本项目针对产生职业病危害因素的环节采取了相应的防护措施,改善了作业环境,结合用人单位提供的项目基础资料,通过现场调查、检测和评价,得出以下评价结论:

1) 职业病危害因素及其接触水平: 本次对本项目产生的主要职业病危害因素进行检测,本次各个检测点的各项职业危害因素浓(强)度均符合国家职业卫生标准。

2) 职业病危害防护措施: 本工程结合生产工艺采取了防毒等职业病危害防护措施,职业病防护设施与产生职业病危害的岗位相匹配、形式适宜、运转良好,控制效果合格。

3) 个人使用的职业病防护用品: 该公司为接触职业病危害因素的作业人员配备了有效的个人防护用品,符合《用人单位劳动防护用品管理规范》(安监总厅安健〔2018〕3号)、《呼吸防护用品的选择、使用及维护》(GB/T18664)、《个体防护装备配备基本要求》(GB/T29510)等规范、标准的要求,并且现场操作者能自觉、正确使用各类个人防护品。

4) 本项目作业场所的新风量的参数符合《工业建筑供暖通风与空气调节设计规范》(GB50019-20015)和《工业企业设计卫生标准》(GBZ1-2010)等相关要求。各场所的照度检测值符合《建筑照明设计标准》(GB50034-2013)的相关要求。

5) 现场调查,原有辅助卫生用室配置合理,数量足

够，符合《工业企业设计卫生标准》（GBZ1-2010）的相关规定。

6) 总体布局和设备布局：本项目主要生产工艺先进，所选生产设备技术先进、自动化程度较高，各工序作业区域相对分隔，生产工艺先进性及设备布局符合《工业企业设计卫生标准》（GBZ1-2010）及《生产设备安全卫生设计总则》（GB5083-1999）、《生产过程安全卫生要求总则》（GB/T12801-2008）、《电子工业防尘防毒技术规范》（AQ4201-2008）、《电子工业职业安全卫生设计规范》（GB50523-2010）、《电子工业洁净厂房设计规范》（GB50472-2008）等相关要求。

7) 职业卫生管理：由安全保卫部门安全保卫部门专职人员负责职业卫生管理工作，制定了各项职业卫生规章制度、职业病防治规划和实施方案，并按照规章制度执行，符合《工作场所职业卫生监督管理规定》（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令〔2012〕第47号）等相关要求。

8) 职业健康监护：有较详细的职业健康监护制度，建立有职工的职业健康监护档案。接触有毒有害作业人员体检率达100%，检查项目符合《职业健康监护技术规范》（GBZ188-2014）。

9) 警示标识：本项目工作场所设置了职业病危害警示标识，符合《工作场所职业病危害警示标识》（GBZ158-2003）的相关要求。

10) 该建设单位已建立职业病危害应急救援预案，配备了急救箱、应急洗眼装置等急救用品，设置了泄漏检测报警装置、泄险沟、泄漏处理备件等设施、设备，符合《工业企业设计卫生标准》（GBZ1-2010）、《电子工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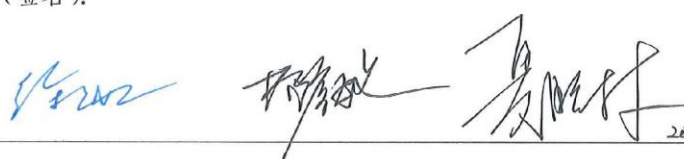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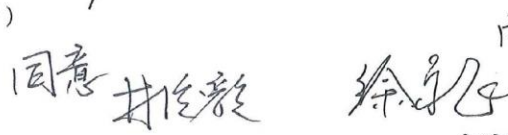

	<p>防尘防毒技术规范》(AQ4201-2008)、《电子工业洁净厂房设计规范》(GB50472-2008)等相关要求。</p> <p>综上所述,本项目职业病危害防护措施目前均符合国家有关职业卫生法律、法规、标准、规范的要求,可以申请竣工验收。</p> <p>如能在正式运行过程中落实本报告提出的建议,建立健全各项职业卫生规章制度并严格执行,则正常运行时可以符合国家有关职业卫生法律、法规、标准、规范的要求,控制工作场所职业病危害、达到保护作业人员健康的目的。</p>
<p>技术审查 专家组评 审意见</p>	<p>见附件</p>

附件 1：专家评审意见

建设项目职业病防护设施竣工验收综合意见

建设单位名称	上海华虹宏力半导体制造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名称	上海华虹宏力半导体制造有限公司三厂增资扩产项目
建设项目性质	新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引进 <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改造 <input type="checkbox"/>
建设项目行业类别	半导体分立器件制造业 (C3962)
危害风险类别	一般 <input type="checkbox"/> 较重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严重 <input type="checkbox"/>
验收地点	张江高科技园区祖冲之路 1399 号
<p>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病防治法》、《建设项目职业病防护设施“三同时”监督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上海华虹宏力半导体制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建设单位”）组织有关专家及相关人员组成验收组，于 2020 年 5 月 21 日在项目现场召开验收会议，对上海建科检验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评价单位”）编制的《上海华虹宏力半导体制造有限公司三厂增资扩产项目职业病危害控制效果评价报告》（以下简称《评价报告》）进行了评审，对该建设项目职业病防护设施进行了现场核查。验收会议由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林俊毅主持，建设单位职业卫生管理人员、工程技术人员及评价单位等相关人员参加了会议。验收组听取了建设单位对建设项目基本情况的介绍和评价机构对《控制效果评价报告》的汇报，对建设项目各生产装置及其辅助设施等进行了实地检查，并查阅了职业病防护设施、应急救援设施、个人防护用品、职业健康监护、职业卫生管理等资料，形成如下意见：</p> <p>一、《评价报告》评审意见</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建设项目概况描述清晰；2. 职业病防护设施设计执行情况分析、评价全面；3. 职业病防护设施检测与运行情况进行了分析、评价全面；4. 工作场所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进行了分析、评价全面；5. 工作场所职业病危害因素日常监测情况分析、评价准确；6. 职业病危害因素对劳动者健康危害程度分析、评价准确；7. 职业病防治管理措施分析、评价正确；8. 职业健康监护状况分析、评价正确；9. 职业病危害事故应急救援和控制措施进行了分析、评价全面；10. 正常生产后建设项目职业病防治效果预期分析、评价准确；11. 职业病危害防护补充措施及建议合理、可行；12. 评价结论正确。 <p>二、职业病防护设施验收意见</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建设项目职业病防护设施的设计与现场一致性情况；2. 职业病危害控制达到预期效果的情况；3. 职业卫生管理工作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情况。<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3.1 设置了职业卫生管理机构，配备了专职职业卫生管理人员；3.2 制定了职业病防治计划和实施方案；3.3 建立了职业卫生管理制度和操作规程；	

建设项目职业病防护设施竣工验收综合意见

<p>3.4 建立了职业卫生档案和劳动者健康监护档案；</p> <p>3.5 实施了由专人负责的职业病危害因素日常监测，并确保监测系统处于正常运行状态；</p> <p>3.6 对工作场所进行了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评价；</p> <p>3.7 职业卫生管理人员接受了职业卫生培训；</p> <p>3.8 按照规定组织从事接触职业病危害作业的劳动者进行了上岗前职业健康检查，并将检查结果书面告知劳动者；</p> <p>3.9 对产生严重职业病危害的作业岗位，在其醒目位置，设置了警示标识和中文警示说明；</p> <p>3.10 为劳动者个人提供了符合要求的职业病防护用品；</p> <p>3.11 建立了职业病危害事故应急救援预案。</p> <p>三、建议</p> <p>（一）对《评价报告》的建议</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细化生产工艺的说明； 2. 核实原辅材料中化学品的使用、储存情况； 3. 细化应急救援设施的分析； 4. 落实验收组其他意见。 <p>（二）对建设单位的建议</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完善职业健康体检资料及档案管理； 2. 落实《评价报告》提出的改进建议。 <p>四、结论</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建议整改后通过《评价报告》评审； 2. 建议整改后通过建设项目职业病防护设施竣工验收； 3. 《评价报告》按验收组意见修改成正式报告备查，“职业病防护设施”按验收组意见整改后形成《建设项目职业病危害控制效果评价和职业病防护设施验收工作过程报告》备查。
<p>验收组成员（签名）：</p>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margin-top: 20px;">  <p style="text-align: right; margin-right: 50px;">2020年5月21日</p> </div>
<p>建设单位意见：（手签“同意”）</p> <p>负责人（签名）：</p>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margin-top: 20px;">  <p style="text-align: right; margin-right: 50px;">2020年5月21日</p> </div>
<p>评价单位意见：（手签“同意”）</p> <p>项目负责人（签名）：</p>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margin-top: 20px;">  <p style="text-align: right; margin-right: 50px;">2020年5月21日</p> </div>